

附表

《深圳市 2019 年度绩效审计工作报告》反映问题及审计处理情况一览表

项目	问题类别	序号	问题内容	问题责任单位	审计处理情况
一、科技创新项目	(一) 孵化器和众创空间项目管理不到位	1	规章制度不够完善 截至 2019 年 9 月底，市科技创新委未制定深圳市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深圳市创客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已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失效，市科技创新委未及时修订完善，2018 年仍根据该办法编制其他文件。	市科技创新委	审计建议，市科技创新委要完善规章制度建设，及时修订已失效的规章制度。
		2	对项目动态监管不足 由于未严格落实年度报告制度，项目实施单位未按年度及时报告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市科技创新委对超期未申请验收的项目监管存在不足，对项目具体实施进度掌握不到位。截至 2019 年 10 月底，2015 至 2016 年资助的 154 个项目中，有 17 个项目超期未申请验收，涉及资金 2,800 万元，财政资金存在损失风险。		审计建议，市科技创新委要督促实施单位按年度及时报告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按期完成项目，加强对超期未申请验收的项目进行追收清理，对未切实履行合同的资助项目要追缴资助资金。
		3	未按规定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市科技创新委对 2015、2016 年度创客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合并进行绩效评价，但未按要求对 2015 至 2018 年每个年度的专项资金单独开展年度绩效评价。		审计建议，市科技创新委要开展年度绩效评价工作，总结经验，梳理问题，进一步提升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	问题类别	序号	问题内容		问题责任单位	审计处理情况
一、科技创新项目	(二) 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扶持存在不足	1	资金分配布局存在缺项	2016至2018年,主管部门在战略性新兴产业资金中分配投入生物医药产业9.42亿元。其中,市发展改革委未布局生物医药产业中的数字生命领域。市科技创新委2018年未分配投入生物医药产业,也未布局生物医药产业中的数字生命领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近三年均未分配投入生物医药产业。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创新委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	审计建议,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创新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要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和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运用多元化扶持方式,加大资金投入。
		2	资金扶持方式较单一,以直接资助、事前资助为主	2016至2018年,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创新委共扶持项目263个,资助金额9.42亿元。其中,1个项目采用贷款贴息方式资助12.78万元,其余262个项目均采用直接资助方式。事前资助项目212个、资助金额8.37亿元,事后资助项目51个、资助金额1.05亿元;事前资助占市财政资助额88.89%,市科技创新委资助的项目全部为事前资助。由于市场不确定等因素,事前资助项目存在不能达到建设目标及资金安全等方面的风险。		
		3	扶持项目验收通过率不高	截至2019年7月底,2016年以前资助的项目中,仍有到期未验收项目22个,涉及财政资金7,360万元。2016至2018年资助的项目中,有到期未验收项目130个,涉及财政资金6.8亿元,资助项目平均验收通过率为74.9%。		

项目	问题类别	序号	问题内容		问题责任单位	审计处理情况
一、科技创新项目	(二) 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扶持存在不足	4	未建立统一的信息管理系统	市发展改革委有 2 套信息管理系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有 3 套内外网系统，但数据均未实现统一汇总。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创新委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	审计建议，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创新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要将资助项目纳入全市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平台统一管理，及时更新共享诚信异常名录、黑名单，完善风险防控机制。
		5	诚信异常名录及黑名单未及时更新和共享	由于市科技创新委未及时更新诚信异常名录，1 家涉贿赂案的企业于 2016 年 10 月被法院判决后，仍于 2017 年 4 月获得资助 450 万元。由于市科技创新委未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及时共享诚信异常名录，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于前后 11 次被市科技创新委列入诚信异常名录的同一家单位给予了资助资金 300 万元。		
	(三) “一区两城”建设工作推进需加大力度	1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相关政策未能及时出台	市建设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合作区办，设在福田区政府）牵头起草的有关园区开发建设的 1 项重大政策措施，计划于 2019 年 2 月后尽快颁布实施。受机构改革等因素影响，发布主体发生 3 次变更，牵头修改主体发生 6 次变更。截至 2019 年 9 月底，该政策尚未启动审签发布程序。合作区办研究提出了支持科研项目管理专项“政策包”，也因涉及事权划分、制度改革等事项，截至 2019 年 9 月底仍在持续修订和研究中，影响首批科研项目落地。	市建设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领导小组办公室	审计建议，市建设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充分发挥综合协调功能，加大统筹协调力度，相关部门要积极主动履职，协同推进，形成全市一盘棋、层层抓落实的局面。

项目	问题类别	序号	问题内容		问题责任单位	审计处理情况
一、科技创新项目	（三）“一区两城”建设工作推进需加大力度	2	工作任务制定不够科学合理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光明科学城均制定了2019年工作任务和要点。其中，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2019年工作要点无明确时间节点要求。光明科学城建设2019年重点任务内容简单空泛，缺乏明确时间节点，各季度任务划分不细致、内容雷同，不利于工作任务落实。	市建设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领导小组办公室 光明区政府	审计建议，市建设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光明区政府要合理制定任务分工，提出时间节点要求，建立任务计划动态调整机制，提高任务计划的可执行性，确保各项任务顺利推进。
		3	创建规划工作未同步推进	西丽湖国际科教城高层次人才占全市比重超过60%，科教机构创新载体约占全市总数的70%，但对与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光明科学城同步推进、实行协同发展的思路不够明确，不利于西丽湖国际科教城发挥更大作用。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创新委 市教育局 南山区政府	审计建议，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创新委要会同市教育局、南山区政府等认真研究，明确西丽湖国际科教城发展思路，推动“一区两城”创建工作协同开展。
二、民生基础项目	（一）设计阶段的工程造价管理不够规范	1	未经过严格的可行性和评审程序	审计抽查了市公安局、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机场集团等单位19个建设项目，其中17个项目的可行性报告未实施技术经济方案比选相关研究。审计发现，2016至2018年，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实施的部分绿化提升项目未提供可行性评估报告。	市公安局 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机场集团	审计建议，市公安局、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机场集团要对设计阶段的工程造价进行重点控制，认真开展可行性研究，严格执行预算评审相关制度，对设计方案进行技术、经济的效益评价，实现建设项目全周期成本最优。
		2	未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投资控制	审计抽查了市公安局、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机场集团等单位19个建设项目，其中14个项目的设计合同未明确实施限额设计的条款。		

项目	问题类别	序号	问题内容		问题责任单位	审计处理情况
二、民生基础项目	(二) 招投标阶段的工程造价管理不到位	1	招标范围划分失误造成损失浪费	由于机场集团划分的工程招标范围与已完工工程出现重合,导致招标清单中的排水箱涵工程量比实际工程量虚高近 50%。由于招标文件实行规费包干,该工程相应多计规费支出 80 万元。	机场集团	审计建议,机场集团要严格执行委托代建管理协议,严格工程造价管理。
		2	未通过市场询价合理确定招标投标限价	市公安局有 5 个项目未通过市场询价合理确定招标投标限价,直接采用批复的项目估算或概算金额,难以真实反映项目造价水平,未能充分发挥招标的竞争机制作用,招标结果显示中标下浮率偏低。	市公安局	审计建议,市公安局要参照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相关条款,规范信息化工程造价工作。
	(三) 设计变更阶段的工程造价管理不严谨	1	设计变更不符合协议造成挤占政府资金	机场集团将委托代建管理协议明确由企业投资承担的 3 项工程费用列入政府投资,挤占政府资金约 408 万元。	机场集团	审计建议,机场集团要严格执行变更程序,如实列支项目投资,规范政府资金管理使用。
		2	工程管理不严引起变更签证造成损失浪费	由于已施工内容与其他项目重合,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下属单位有 1 个景观照明项目部分工程需停工,发生了变更签证费用,造成损失浪费,涉及金额 25.49 万元。	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审计建议,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要督促下属单位严格变更签证管理,加强协调沟通,避免建设项目重合造成损失浪费。

项目	问题类别	序号	问题内容	问题责任单位	审计处理情况
二、民生基础项目	(四)工程结(决)算阶段履行主体责任仍较为欠缺	1	前期工作不到位 由于招标工程量清单存在缺漏项等因素,市公安局、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机场集团等单位有120项工程存在结算审核价超合同价的情况,超出金额5.87亿元。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下属单位负责的深圳市卫生处理厂(新建)工程,在不具备开工条件的情况下提前开工,导致投资增加159.74万元。	市公安局 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机场集团	审计建议,市公安局、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机场集团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提升工程造价管理和投资控制水平,做好合同价控制,加大工程结(决)算审核力度,提高审核质量。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要督促下属单位做好前期工作。
		2	工程造价结算审核不到位 机场集团送审的2个项目工程造价核减率分别为7.48%、4.77%,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下属单位送审的1个项目工程造价核减率为8.11%,建设单位未能严格履行工程造价结算审核的主体管理职责。		
	(五)部分项目建设管理不规范	1	部分项目建设缓慢 人才安居集团负责建设的盐田第八期人才住房、高新公寓棚户区改造、坪山区人才安居中芯国际等项目进度滞后。特建发集团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智慧停车库、海洋新城围填海等8个项目未完成投资预算目标。由于前期工作不到位、项目管理不善等因素,农产品集团没有按要求于2018年12月底完成光明公益性农批市场项目全部工作,深圳国际农产品物流园菜篮子工程项目没有按要求于2017年9月竣工。	特建发集团 人才安居集团 农产品集团	审计建议,特建发集团和人才安居集团要科学制定项目进度计划,加强项目进度完成情况的绩效考核,确保项目如期保质保量完成。农产品集团要加快光明公益性农批市场项目和深圳国际农产品物流园菜篮子工程项目建设,确保项目顺利完成。
		2	未按协议约定支付费用 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下属单位有3个工程提前支付工程款,提前天数最长达345天,涉及金额总计323.73万元。	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审计建议,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要督促下属单位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规定支付工程款。

项目	问题类别	序号	问题内容		问题责任单位	审计处理情况
二、民生基础项目	(五) 部分项目建设管理不规范	3	部分项目资金未按计划支出	2016至2018年,由于资金预算编制不准确、不科学,建设项目推进不力等原因,市公安局、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机场集团等单位的项目资金未按计划支出,沉淀资金7.37亿元,占计划总投资40.94亿元的17.99%。	市公安局 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机场集团	审计建议,市公安局、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机场集团等单位要强化预算约束,科学编制资金预算,加快建设项目实施,充分发挥资金效益。
三、教育发展项目	(一) 项目目标未达预期	1	高等教育招生规模与目标差距较大	根据办学协议书,到2020年,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在校生要达到9000人,其中本科生5500人。截至2018年底,在校生为4917人,其中本科生1709人,2020年要达到招生目标存在一定挑战。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	审计建议,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要创造条件,努力扩大本科生招生规模。
		2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第一阶段建设未按期完成	根据办学备忘录,2015年9月至2018年8月,中山大学·深圳校区第一阶段要完成4至5个学院的基础设施建设。但截至2019年8月,由于征地拆迁等原因,仍未完成第一阶段的基础设施建设,比备忘录规定的时间延迟了2至3年,目前招收的学生均在广州校区培养。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	审计建议,中山大学·深圳校区要加强与市建筑工务署的沟通协调,推动深圳校区尽早建成。
		3	市残联的残疾人职业技能就业培训项目未充分发挥效益	2016年8月至2019年6月,市残联通过安排经费、给予补贴等,共投入5,882万元,为智力及精神残疾人提供职业技能就业培训,推动智力及精神残疾人公开就业和融入主流社会活动。截至2019年6月底,仅有2名智力残疾人实现公开就业。接受培训人数162人,仅占全市就业年龄段智力及精神残疾人4710人的3.44%,受益人数覆盖率低。	市残联	审计建议,市残联要完善智力及精神残疾人阶梯式综合职业康复服务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和责任意识,进一步提高项目效益。

项目	问题类别	序号	问题内容		问题责任单位	审计处理情况
三、教育发展项目	(二) 科研项目执行管理不到位	1	部分项目推进缓慢或未按期完成	2018年3月,中山大学·深圳校区签订了16个科研项目书,预算总额为749.51万元。截至2019年8月底,该校区仅按规定提取了129.67万元管理费等,未产生任何其他支出,资金执行率仅为17.3%。审计的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29个科研项目中,由于建设场地变更、无法满足实验开展条件等原因,有4个项目未按期完成,涉及总投资3,950万元。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	审计建议,中山大学·深圳校区、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要健全科研项目监督管理机制,及时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确保项目顺利开展和经费有效使用。
		2	项目结余资金未及时统筹使用	截至2018年12月底,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科研项目结余资金合计2,136.42万元,未及时统筹使用,涉及258个已结题项目。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	审计建议,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要及时统筹使用项目结余资金,提高科研资金使用效益。
		3	项目信息系统不健全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未对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建立跟踪机制,项目信息系统和财务数据脱节,不能及时了解科研项目执行进度及效果。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	审计建议,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要加强科研项目信息系统建设,全面及时掌握项目进展和资金支付情况。
	(三) 部分实训基地及经费使用效率较低	1	部分基地未开展实习实训工作	由于实训基地可行性测算不够科学、主管部门未严格履行认定责任等因素,2016至2018年,共有11家实训基地从建立之日起从未安排过学生实习实训,造成设备闲置和资源浪费,涉及财政资金1,740万元。	市人力资源保障局 市教育局 各职业院校	审计建议,市教育局、人力资源保障局要严格按程序评定实训基地,建立基地闲置浪费黑名单制度。各职业院校要结合实际需要和对接专业申报实训基地。

项目	问题类别	序号	问题内容		问题责任单位	审计处理情况
三、教育发展项目	(三) 部分实训基地及经费使用效率较低	2	部分基地接纳学生数量严重不饱满	2016至2017年,共建立61家基地,设计单次最大可接纳人数4660人。截至2019年8月底,实际单次最大接纳人数2523人,闲置率为45.86%。	市人力资源保障局 市教育局 各职业院校	审计建议,市教育局、人力资源保障局要加强对已建立基地的检查评估,完善资源共建共享机制。各职业院校要制定合理的实习计划,充分调度安排基地资源,提高基地及经费使用效率。
		3	实训基地未实现资源共享	实训基地之间未建立相关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未主动公布基地的名单、对口专业、地址和容纳人数等信息,影响了资源的有效利用。		
		4	建设经费使用率较低	2016至2018年,实训基地建设经费预算合计7,010万元,未使用2,573.73万元,占比36.72%。其中,2018年实训基地建设经费预算2,350万元,未使用2,171.02万元,占比92.38%。		
四、资源环境质量项目	(一) 水污染治理项目建设管理不到位	1	部分项目计划实施进度滞后	由于无法办理规划许可和林地占用手续等原因,2019年安排的307个水污染治理项目中,有54个项目实施进度滞后于年度目标。沙湾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计划于2019年8月14日竣工,但由于部分实施内容未获审批通过、影响出行安全等原因,截至2019年9月底,工程形象进度为85.5%,进度滞后于合同工期。	市水污染治理指挥部 办公室 各责任单位	审计建议,市水污染治理指挥部办公室、各责任单位要认真分析项目进度滞后原因,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确保按期完成治水提质任务。
		2	个别项目建设内容重合	2019年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中,沙湾河(干流)、简坑河流域水环境治理工程有11个子项目,与沙湾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的部分建设内容重合。沙湾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有1项清淤工程,与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2项清淤工程的施工范围和部分建设内容重合,存在财政资金损失浪费的风险。	市水务局 各建设单位	审计建议,市水务局、各建设单位要提前评估拟建项目现状,科学合理制定建设内容,避免相邻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重合。

项目	问题类别	序号	问题内容		问题责任单位	审计处理情况
四、资源环境 质量项目	(二) 水污染治理项目 资金监管不规范	1	部分项目超前支付工程款	截至 2019 年 9 月底，沙湾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形象进度为 85.5%，应付工程及监理进度款 3.62 亿元，实付 3.78 亿元，超前支付 1,626.42 万元。	市水务局 各建设单位	审计建议，市水务局、各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规定，在确保工程量计量准确及时、质量证明文件真实可靠的前提下，根据工程实际进度，以合同约定的支付比例支付工程款。
		2	未经审核支付工程款	沙湾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的设计断面测绘成果未经监理单位审核，未报建设单位确认，市水务局下属单位存在未核实该工程实际工程量支付工程进度款的问题。		
	(三) 水质净化项目 运营效益不佳	1	部分水质净化厂未达到环境效益目标	由于排水管网不够完善等原因，葵涌、水头等 2 座水质净化厂进水量、进水浓度长期低于设计标准，污染物年度实际消减量均在设计目标的 55% 以下，运行效能未得到充分发挥。	市水务局	审计建议，市水务局要组织相关单位进一步完善污水管网建设，提高污水收集率，提升水质净化厂运营绩效。
		2	部分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污染排放存在隐患	2019 年 1 至 7 月，龙华、横岭等 2 座水质净化厂进水有 17 次超出正常的市政污水进水水质范畴，服务范围内污染排放存在隐患。		审计建议，市水务局要加强对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内的工业废水污染、面源污染的监管和排查，逐步消除水质隐患。
		3	未按规定监管水质净化厂的财务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葵涌、水头等 2 座水质净化厂的 2017 至 2018 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其余 4 座水质净化厂 2017 至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均未按规定年审，历年财务报告也未按规定向社会公布，不利于了解水质净化厂的运营成本和利润水平。		审计建议，市水务局要严格按照规定监督水质净化厂运营方，按年度审计并向社会公开财务报告，实时掌握运营成本和利润水平，节约财政资金。